

证券代码：600710

证券简称：常林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05—08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 修改股东大会议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 22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修改提案，决定对公司三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 200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（2005 年 5 月 10 日召开）审议的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进行修改，修改内容详见同时刊登的公司三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，2005 年 3 月 31 日《上海证券报》上刊登的 2004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审议的其他提案、登记事项等均不变。

特此公告！

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5 年 4 月 22 日